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2年1月24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江祐丞

聯絡電話：02-2261-6192

新北地檢偵辦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現金買

票，聲押 1 人

本署劉文瀚主任檢察官前於 113 年 1 月 10 日查獲黃○○涉嫌為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現金買票案件，並聲押黃○○獲准，經積極溯源追查，發現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涉現金買票，於昨(23)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至南投縣仁愛鄉、新竹縣竹東鎮等 6 處執行搜索，查扣手機、電腦、相關清冊等物，並通知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等 6 人到案說明。

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為能順利當選，不思以正當途徑競選，竟基於對於有投票權之人交付賄賂，而約其投票權為一定行使之犯意，於 112 年 11 月間，透過黃○○，以辦理說明會為由，邀約具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之選民在新北市樹林區某餐飲店會面，該候選人並到場向在場選民尋求支持，黃○○則於說明會後，分別交付現金 2000 元、3000 元

不等金額與所有在場所選民，而要求到場選民就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之選舉投票支持該候選人。

檢察官訊問完畢後，以某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候選人涉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之投票行賄罪，犯罪嫌疑重大，有事實足認為有勾串及滅證之虞，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